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文件

粤司警院〔2026〕62号

签发人：彭钧华

关于报送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情况的报告

省财政厅：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6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学院结合实际完成了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报告材料呈上并依据政策公开，请审核。

- 附件：1.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无专项，部门自评项）
3.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4. 2025 年省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5.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佐证材料清单（佐证材料电子版通过省级财政绩效系统报送）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026 年 4 月 29 日

联系人：朱洪迪

联系电话：87083540

公开方式：学院网站公开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6 年 4 月 29 日印

附件 1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预算单位数量：1 户（单户报告）

填报人：朱洪迪

联系电话：87083540、13751750477

填报日期：2026 年 4 月 24 日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6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学院开展了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为副厅级财政补助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建制，单户并无下属单位，归属省司法厅管理，在教学及专业建设方面受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指导。

学院系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置、具有高等学历招生资格的省属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是广东唯一一所培养司法警官人才的高等职业院校，是广东司法行政系统人才培养基地、干警素质提升基地、司法行政工作应用性理论研究基地。

学院内设党政群机构 6 个，教学、教辅机构 12 个，后勤服务机构 1 个。共有事业编制 406 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在职人员 304 人（另有 1 名借调人员未统计）；离退休人员 85 人；另外还有 31 名外聘人员。

（一）部门职能

学院主要职能为：1. 开展大专学历教育及合作办学，提供社会人才；2. 开展继续教育及培训，提升社会司法技能水平；3. 开展司法类课题科学研究工作，产教融合，提供行业和社会服务；4. 办学摸索，不断推进教学管理改革。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5 年度学院总体工作为：一是开展大专学历教育，深化教

育改革，推动专业建设发展，提升教学质量，提供社会职业人才。二是推进培训规模逐步扩大，培训能力不断提升，为社会提供更优质的司法警务培训服务。三是深化行业协同育人，拓宽学校对外办学交流的合作渠道。四是推动科研能力不断提升，社会服务有序推进，稳步扩大社会影响力。

2. 重点工作任务

(1) 坚持政治建校，立德树人铸魂育警。一是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始终坚持将党的政治建设置于首位并贯穿各项工作全过程。二是扎实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通过组织专家讲座、开展党员干部集中培训等方式，筑牢思想根基。四是牢牢把握宣传思想工作主动权，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决维护政治安全与意识形态安全。五是聚焦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院高质量发展，深入实施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严格执行高校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扎实推进“一支部一品牌、一部门一特色”创建活动，定期召开支部书记工作例会，不断夯实基层党建基础。六是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将全面从严治党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办学治校重点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

(2) 坚持内涵发展，深化改革提质培优。一是突出重点，积极推进4个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二是加强工作统筹，大力推动“创新强校工程”建设。三是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实施三全育人，五育并举，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四是加强职业教育质

量工程建设和课程、教材、实训基地建设等。五是积极组织学生参加技能比赛和教师参加教学比赛等。六是通过调研、论文、座谈会等方式推动科研工作，确保年度论文成果数量大于 100 篇、提供社会行业服务项目次数 5 次以上。

(3) 做好校园安全稳定工作，进一步推动更高水平省级“平安校园”建设。一是加强校园安全管理中心建设，增设升级两校区视频监控和相关安全设施设备，统筹保障两校区安全；二是完善校园安防指挥体系建设，配齐配强工作人员；三是完善安防管理相关制度，加强各类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治，深入开展应急避险和安全防范疏散演练达标创建工作，提升学院“三防”建设水平。

(4) 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推动“法治校园”建设。一是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教育，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教育，将有关内容纳入相关课程，做好理论阐释。二是加强依法治理工作，强化制度执行。三是做好学院法治工作测评和申报全省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

(5) 改善学院办学条件，进一步推动“美丽校园”建设。抓好校园基础设施改造和零星维修（如对龙洞和石井校区学生宿舍修缮、升级优化运动场地场所等）。

(6) 做好继续教育培训和社会服务，进一步提升办学影响力。一是做强继续教育培训，努力改善培训条件，提升培训效益，强化继续教育培训的社会服务职能，培训人员 3000 人次以上。二是加强社会支援安保服务、普法宣传教育、乡村振兴等工作。三是组织开展年度春运安保，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和法律援助工

作，确保参与师生不少于 1500 人。四是积极做好连州市丰阳镇驻镇帮扶的乡村振兴、“双百行动”以及学院对口帮扶仁化县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纵向帮扶支持汕尾市城区高质量发展工作。五是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做好相关推广宣传，实施“经典润乡土计划”，扎实推进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行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5 年度，学院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一是开展大专学历教育，深化教育改革，推动专业建设发展，提升教学质量，提供社会职业人才，实现培养学生人数 4800 人、毕业生就业率 90%以上、专业（含方向）数量 17 个。二是推进合作办学点建设，开展校际交流，增强区域对接，拓宽学校对外办学交流的合作渠道，争取维持合作办学点数量 8 个以上。三是实现培训规模逐步扩大，培训能力不断提升，为社会提供更优质的司法警务培训服务，保障年培训人数达 2500 人以上。四是科研能力不断提升，社会服务有序推进，稳步扩大社会影响力，确保年度论文成果数量大于 100 篇、提供社会行业服务项目次数 5 次以上。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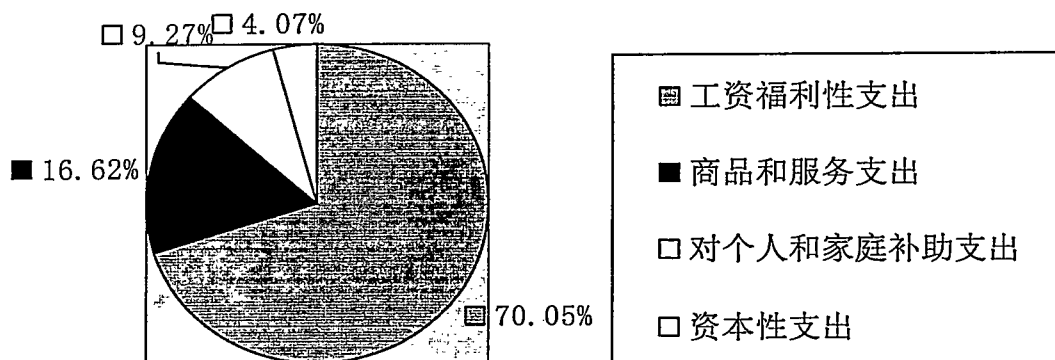
1. 支出结构分析

2025 年学院总支出 17340.16 万元。

按资金来源划分：财政拨款支出 11287.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65.1%；其他非财政拨款支出 6052.42 万元，占本年支出 34.9%。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性支出 12146.6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7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606.76

万元(含学生奖助学金 802.53 万元),资本性支出 705.05 万元。各支出比例如下图所示:



2025年经济分类科目支出结构图

根据上图可见,工资福利支出占总支出的 70.05%,人员经费(含工资福利和个人家庭支出)占比 79.32%,剔除奖助学金支出的人员经费占比也高达 74.69%。商品和服务支出占总支出的 16.62%,资本性支出占总支出的 4.07%,公用运转及发展性资金支出投入占比偏低。

2. 支出增减情况分析

2025 年总支出 17340.16 万元,与上年度同比增加 441.81 万元,增长 2.61%。增长原因主要为:一是基本支出增加 699.0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同比上年度增加 831.81 万元;公用经费同比上年度减少 132.8 万元。二是各类专项(含学生资助)拨款收缩,同比相关项目开支减少 257.21 万元,其中政法类专项资金同比减少 210.67 万元;教育发展类专项资金同比增加 44.14 万元;学生补助类专项资金减少 52.64 万元;科研经费同比减少 38.04 万元。

2025 年经济科目支出同比增减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科目	2024 年	2025 年	增减额	增减比率
工资福利性支出	11515.45	12146.64	631.19	5.48%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2.68	2881.71	-170.97	-5.60%
对个人和家庭支出	1426.47	1606.76	180.29	12.64%
资本性支出	903.75	705.05	-198.70	-21.99%
总支出合计	16898.35	17340.16	441.81	2.61%

按经济分类支出分析，其中：工资福利性支出增加 631.19 万元，增长 5.48%，主要为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标、人员增加及新晋人员转正后引起工资福利支出的正常增长。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170.97 万元，下降 5.6%，主要原因为：一是办公费减少 25.7 万元、邮电费减少 19.02 万元、培训费减少 40.28 万元。二是随着建筑设备陈旧，办学培训业务拓展，维修（护）费增加 219.41 万元。三是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减少 370.18 万元，主要是与 2024 年相比，少了司法鉴定中心相关投入垫支额 385.65 万元。四是其他各项经济科目正常波动 6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支出增加 180.29 万元，增长 12.64%，主要为：一是 2024 年退休 12 人，导致 2025 年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99.3 万元。二是抚恤金支出增加 10.58 万元。三是体检标准提高，医疗费补助增加 20.73 万元。四是学生助学金相关支出增加 48.13 万元。五是对个人家庭补助相应支出 1.55 万元。资本性支出减少 198.7 万元，下降 21.99%，减少主要原因为：一是 2024 年供电增容项目完工，同比减少专用设备购置 367.5 万元。二是学生宿舍及相关家具购置增

加 115.85 万元。三是其他办公设备及教学平台、设备等资产购置支出共计增加 52.95 万元。

3. 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析（主要为“三公”经费）

2025 年，学院财政拨款经费用于“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开支如下表所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支出情况对比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实际支出额	与上年同比			与预算对比		
		上年支出额	增减额度	升降比率	预算支出额	差异额	执行率
因公出国（境）费	9.16	8.30	0.86	10.3%	0.00	9.16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	0.00	0.00	——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	0.00	0.00	——
会议费	0.00	0.00	0.00	——	——	——	——
培训费	73.93	54.36	19.57	36.00%	——	——	——
差旅费	41.94	36.08	5.86	16.24%	——	——	——
合计额	125.03	98.74	26.29	26.63%	0.00	9.16	——

根据上表，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9.16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0.86 万元，增长 10.32%。主要原因是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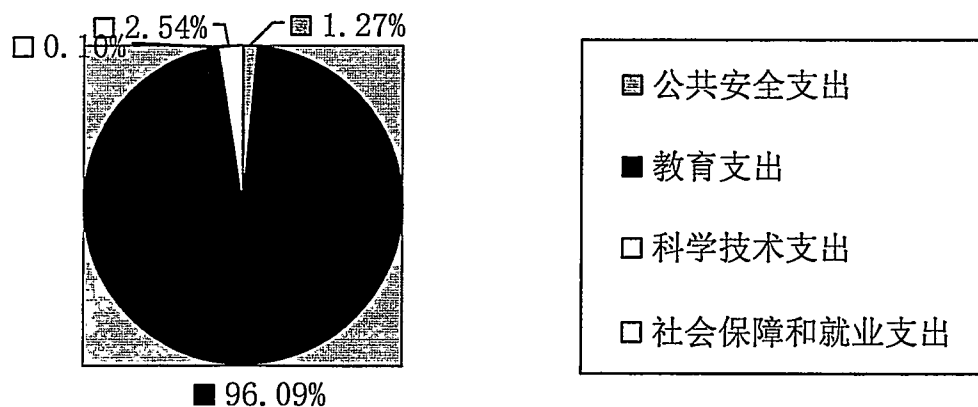
年初赴香港观摩大湾区惩教战术技能挑战赛，加强了业务往来；年中，学院两名教师受邀参加由香港惩教署与香港大学共同开设的“惩教管治及领导深造证书”课程培训。

(2)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逐步压减“三公”经费开支。结合学院实际情况，“三公”经费一般由财政专户经费（事业收入）支出。另有部分专项资金在年中细化安排培训及差旅支出，年初无法进行经济支出预算。

(3)本年财政拨款培训费列支 73.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57 万元，增长 36%。增长主要原因是：2025 年专项资金安排国防教育改革培训支出 60 万元，同比上年增加 13.54 万元；剩余 6.03 万元为正常培训业务费用波动。财政拨款差旅费列支 41.94 万元，增加 5.86 万元，增长 16.24%。增长主要原因是：根据学院业务工作安排，本年相关行政、教学差旅事项有所增多。

4. 支出按功能分类科目分析

2025 年学院支出按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220.85 万元，教育支出 16661.49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7.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45 万元，相关占比情况如下图所示：



2025年功能分类科目支出结构图

作为高校事业单位，学院主要功能分类科目支出还是以教育支出（注：学院非财政拨款资金支出均列教育支出科目）为主，包含了日常人员经费开支、办学运转开支及大部分的教育建设专项和学生相关补助等。同比上年增加 697.83 万元，增长 4.37%。增长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基本工资调标、新进人员增加及转正等，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628.6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为退休人员财政拨款经费开支，同比上年减少 7.31 万元，下降 1.63%，基本与上年度持平。公共安全支出为警服购置项目和学生宿舍楼修缮项目开支，同比上年减少 210.67 万元，下降 48.82%。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建设实施情况，2024 年的供电增容项目支出 378.47 万元，2025 年的学生宿舍楼修缮项目支出 160 万元，两个项目差额 218.4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为青少年科技活动资金和社会科学研究资金，同比上年减少 38.05 万元，下降 68.67%。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5 年无新增科研项目经费；二是原科研项目按实施计划，主要建设内容集中安排在 2026 年度实施。

二、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2025 年度学院部门整体支出依据省财政厅综合指标体系各项得分标准，自评较好等次。

（二）履职效能分析

学院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的相关政策，结合高校财务管理规定，制定并有效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经济责任制度、“三重一大”制度，在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管理方面均符合

省财政厅要求。

1. 完成部门预算整体支出总目标

2025 年度，学院较好地完成了整体支出目标，具体表现为：一是开展大专学历教育，深化教育改革，推动专业建设发展，提升教学质量，为社会提供职业人才。实现专业（含方向）数量 17 个，培养学生人数 5040 人，培养完成率 99.01%，警察专业学生入警 34 人，毕业生就业率 95.27%。二是推进合作办学点建设，开展校际交流，增强区域对接，拓宽学校对外办学交流的合作渠道。维持合作办学点数量 11 个，现代学徒制教学稳步落实。三是实现培训规模逐步扩大，培训能力不断提升，为社会提供更优质的司法警务培训服务。保障了年培训人数达 3936 人，培训考核通过率 100%。四是科研能力不断提升，社会服务有序推进，稳步扩大社会影响力。确保年度科研论文成果数量 74 篇，其中核心期刊 8 篇。承担省部级以上课题数 20 项，提供社会行业服务项目 10 次，实习实践 4747 人次。

通过抽样调查问卷，毕业生满意度 91.82%，基本完成省教育厅和省司法厅总体人才培养、培训目标，与年初单位预算既定的总体目标相匹配。

2. 完成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2025 年，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司法厅党委和教育工委的正确领导下，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深化党建品牌建设，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开展调查研究，拓宽培训渠道，推动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奋力推进学院工作上

新台阶，主要工作成效如下：

一是党建引领业务发展成果显著。紧扣“教学科研质量提升年”建设目标，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取得扎实成果：全年立项全省党建工作标杆院系 1 个、样板支部 1 个，获评省直机关工委“四强”党支部 2 个，1 人入选省职业教育名师（名匠）工作室主持人；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成效显著，相关经验被“双百行动”简报刊发，工作队荣获“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先进集体”称号；党委书记思政第一课讲稿入选《广东高校党委书记、校长思政“第一课”精品文集》。招生质量持续攀升，夏季高考招生录取率 100%，88.5% 新生成绩超本科分数线。教育教学成果丰硕，1 部教材入选“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建成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1 门，4 个省级专业群建设任务完成度最高达 91.7%。

二是专业结构进一步优化。新增的安全技术与管理专业于 2025 年 9 月实现首次招生；新增专业 2 个，设置微专业 2 个。同时，结合办学定位与发展需求，调减部分专业招生计划或隔年招生，使专业结构与资源配置更趋合理。

三是大赛标志性成果凸显。高质量承办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相关赛项并斩获一等奖；在“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大赛中荣获团体一、二等奖及国际组团体三等奖，并成功取得 2025 年中文信息处理赛项承办资格，办学影响力与竞赛竞争力显著提升。

四是产教融合结新硕果。成立广东省安全生产协会灾害与生

产事故应急救援专业委员会，搭建行业协同发展新平台；成功举办粤港澳惩教培训工作座谈会，有效打通粤港澳惩教培训合作渠道，合作向更深层次拓展。

五是服务社会有新贡献。全年开展非学历培训班 56 期（其中行业办班 44 期），累计培训学员 3936 人次；首次承办全省监狱戒毒人民警察三级警监警衔培训班，高质量完成司法行政系统多个重点培训任务。积极服务重大活动保障，组织学生支援安保任务近 1 万人次，其中 5200 人次圆满完成十五运会支援保障工作，彰显司法警官学生的社会责任与担当。

3. 主要专项建设

（1）2025 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共 441.36 万元，用于发放国家奖助学金、大学生应征入伍服兵役学费补偿、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学费资助、退役士兵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中央奖补。落实 9 名国家奖学金学生每生 10000 元，共计 90000 元；2024-2025 学年春季学期助学金人数 693 人；2025—2026 年学年秋季学期助学金人数 418 人；退役士兵国家助学金人数 398 人，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3700 元，所有项目在当年按时完成资助。截至 12 月 31 日，支付金额 419.76 万元，支出执行率为 95.11%。

（2）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和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共计 897 万元，项目绩效主要为：

一是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任务稳步推进。2025 年，刑事执行、司法警务、社区矫正、司法信息安全 4 个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均按计划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二是高职院校生均拨款水平、报到率、在校生数、平均就业率稳定达标。根据 2025 年学院“基数+增长”模式下统计，财政拨款额度为 8892.38 万元，折算为生均拨款 1.76 万元，比指标值 1.5 万元高 0.26 万元。新生报到率为 83.45%，比指标值 75% 高 8.45%。在校生人数 5047 人，比指标值 4700 人多 347 人。毕业生人数为 1922 人，初次就业人数 1831 人，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为 95.27%，比指标值 90% 高 5.27%。

三是技能证书试点参与度和通过率不断提高。组织学生参加中文速录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社会心理服务技能等级证书、社区治理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视距内操作员执照、消防设施操作员证、麒麟操作系统桌面应用专项技术证书、麒麟操作系统桌面工程师认证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试，证书通过率均达到 90% 以上。

四是“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比例持续增长。2025 年，专任专业课教师中，具有三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或近五年累计不低于 6 个月到企业或生产服务一线实践经历的“双师型”教师 169 人，占专业教师比例 76.1%，凸显司法职业教育的实践导向。

五是高职院校办学条件持续优化。学院持续加大基础设施投入，推进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办学条件得到系统性改善。（1）顺利完成石井校区 1—3 栋、龙洞校区 2 栋学生宿舍家具更换及配套设施升级工作，改善了两校区学生宿舍的住宿条件。住宿设施符合现代职业院校学生住宿标准，保障了学生住宿安全，提升了学生住宿体验，增强学生幸福感及归属感。（2）完成石井校区高清

监控全覆盖建设，搭建标准化综合监控管理平台，实现石井校区与龙洞校区监控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共享，打破校区间安防管理壁垒，构建起一体化、智能化的校园安全防控体系，大幅提升学院整体治安治理能力和应急处置效率。（3）完成石井培训楼多功能室装修改造，大幅提升了培训服务硬件水平。

六是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社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在“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中文信息处理赛项中，获团体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并成功获得2025年该赛项承办资格。在全国第二届“弘德网杯”司法院校司法鉴定职业技能邀请赛中，获手印鉴定技术大赛一等奖；在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中获国家级二等奖。在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获司法技术、法律实务赛项一等奖，信息安全管理与评估、社区服务实务赛项二等奖，5G组网与运维赛项三等奖；在广东省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中获二等奖1项、三等奖5项；在“挑战杯”广东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获三等奖4项。

七是教师教学能力与成果显著。获立广东省职业教育名师（名匠）工作室1个；入选省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1个；教师在广东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中获一等奖1项，在其他省级以上教学竞赛中获奖10余项；教师主编或参编教材10余部，发表教改论文30余篇。

截至2025年底，该项资金全额支付完成，支出执行率100%。

4. 省级财政支出进度综合评价

学院高度重视省级财政资金使用的时效和绩效，迅速拟定资

金使用计划，抓紧组织实施项目，很好地完成了财政资金支出任务。2025年学院共收到省财政下达额度11317.38万元，实际支出11287.74万元，预算总支出进度为99.74%，其中基本支出进度100.00%，项目支出进度98.24%。12月底未清算前支出执行进度在省直部门中排名第2名。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方面

在编制年度预算时，结合学院办学目标和年度工作任务，依据“保人员，重运行，争发展；教学为重，大事优先，急事先办”的原则，各个部门针对职责，对每项业务开展严谨规范的零基预算测算。按照省预算编制“二上二下”流程，通过召开专题预算编制会，对学院年度支出项目逐笔审核，及时有效地完成部门预算报表。本年度学院并无转移支付需提前下达。

2. 绩效目标设置及管理方面

（1）绩效目标设置方面

根据学院职能及办学定位和目标，立足学院“十四五”规划中的发展任务和历年工作开展情况，展望学院“十五五”时期发展总规划，科学分析论证绩效目标的设立，确保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实效性、延续性、可量化性。

（2）项目绩效管理方面

学院为公益二类单位，目前暂无分管的一级项目资金，现阶段暂时没有单独申报的项目实施和监管，仅有部分上级单位下拨后的二级项目，按照上级部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学院制定的项

目管理办法进行开支管理。每年的3—11月，每月定期召开专题会议进行项目支出进度及绩效讨论，定期对绩效管理跟踪评定。项目终了后，每笔项目（学院主要为二级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3. 资金管理方面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2025年，根据财政国库执行指标通报，学院四个季度的一般财政预算资金执行率分别为31.04%、53.84%、81.15%、99.74%，圆满完成预算资金支出任务。

（2）结转结余率

2025年度，学院的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率为0.26%。结转的29.64万元主要为教育提升建设类资金8万元、跨年计划支出的科研类资金0.04万元、教育资助类资金21.6万元。

（3）财务合规性

严格按照财务相关制度进行资金管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结合学院的年度任务和绩效目标，坚持3-11月每月召开一次落实预算执行进度分析会，根据预算支出安排，严格依法依规推进预算及项目支出的执行。2025年度并无相关审计整改意见。

（4）资金下达合法性

学院并无相关转移支付业务。

4. 预决算等财务信息公开方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财预〔2016〕143号）和《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财办发〔2019〕77号）等有关文件和我省

预决算公开统一模板的要求，完整、准确、及时、合理地对相关财务信息进行公开。

5. 政府采购管理及执行方面

2025 年度，学院依法依规执行相关政府采购制度。计划采购额为 1887.93 万元，实际采购额为 1723.76 万元，节约采购资金 164.17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金额 389.32 万元，工程类采购金额 559.31 万元，服务类采购金额 775.13 万元。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为 1723.19 万元，占比 99.97%。

6. 资产管理方面

（1）资产配置合规性

学院的办公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广东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备标准，没有存在违规配置或超标配置等情况。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严格按照财政“收支两条线”的政策要求，依法依规执行财政专户资金管理制度。同时，对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及时上缴财政专户，不存在扣留或长期留置情况。

（3）资产盘点情况

2025 年根据《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制定了 2025 年度固定资产清查工作实施方案并严格落实盘点。工作结束形成了清查工作报告，确保了资产账实相符。其他非固定资产由财务部门定期核对，实际金额与证账表一致。

（4）数据质量

学院上报的《2025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相对完整准确，资产实物一一对应相符。资产账与财务账的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差异105.72万元，主要为财务账业务处理少计提了12月的折旧，也真实客观地给予了反馈。

（5）资产管理合规性

在《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基础上，学院根据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并严格执行相关审计、检查工作，未发现资产管理问题。

（6）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单位并无空置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7. “三公”经费开支方面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9.16万元，同比上年增加0.86万元，增长10.32%，主要原因为学院年初赴香港观摩大湾区惩教战术技能挑战赛，加强了业务往来。年中学院两名教师受邀参加由香港惩教署与香港大学共同开设的《惩教管治及领导深造证书》课程培训。

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逐步压减“三公”经费开支。结合学院实际情况，“三公”经费一般由财政专户经费（事业收入）支出。另有部分专项资金年中细化安排的培训及差旅支出，年初无法进行经济支出预算。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针对本单位的绩效管理落实情况，拟定下一步的工作推进计

划如下:

1. 剖析存在问题

学院对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绩效设计、考核机制建设相对薄弱,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及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没有完全量化,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存在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重大事项台账管理不够翔实、内部管理制度仍需继续完善、固定资产重购置轻管理、科研成果考核激励机制不健全、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管理制度仍需继续完善等问题。

2. 解决问题对策

一是建立健全部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并落实管理。二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质量,最大限度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对“创新强校工程”等大额专项经费的申报、立项进行充分论证,不断完善和优化预算流程和“双监控”机制。三是加强项目的统筹安排,推动建立保障项目资金高效支出的长效机制。四是健全绩效考核机制,根据项目实际执行的情况制定奖惩办法,以提高项目执行效率,让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工作能够合法、合规地顺利推进,真正实现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目标与实际执行结果相衔接,提高资金使用的科学性。

三、其他相关管理自评情况

(一) 单位预算管理

学院严格实行全面预算管理,不断健全预算管理制度体系。编制收支预算坚持“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统筹兼顾”的原则,

严格执行财政批复预算，按规定程序办理预算调整；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完成年度决算编制工作。

（二）单位内控管理

学院已逐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控体系建设持续推进。主要做法：一是建章立制，2025年出台或修订了若干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涉及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教材管理、公务用车管理、采购管理等），明确权责与流程；二是加强对有关预算、收支、资产、采购、建设项目、合同管理等业务的审核，防范违规与廉政风险；三是充分发挥内审作用，对帮镇扶村相关资金、2019—2024年合同管理进行了专项审计。一系列举措进一步夯实了内控基础，规范了经济活动运行，单位整体治理能力和规范化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三）单位资产管理

2025年学院着力规范资产管理，提升资产管控效能。做法上，一是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资产清查，全面核查资产存量、状态及账实情况，精准排查资产管理漏洞。二是规范资产处理全流程，杜绝违规处置、随意处置等问题。摸清了资产“家底”，资产处理更加规范有序，有效解决账实不符等问题，资产管理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四）单位绩效管理

学院无一级项目绩效管理，仅对单位整体绩效情况进行申报和自评。近三年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均为良好。为推动单位绩效管理建设，逐步开始对上级安排的二级项目进行绩效自评。

（五）人才队伍建设

2025年学院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的主要做法及成效有：一是师德与制度建设方面，出台了《教师职业行为细则》等5项师德规定，修订了《教职工奖励暂行办法》等4项制度，旨在健全奖励和绩效分配机制。二是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引进了12名硕士研究生，组织教师参加国家级培训、访问学者项目及行业实践锻炼。

“双师型”教师建设方面专业课教师中“双师型”占比达81.28%，远超教育部50%的标准。三是干部选拔任用方面完成了14名内设机构负责人的选拔聘任，并做好了科级干部和教研室负责人的配备工作。四是职称评审方面开展了年度职称评审，稳步推进专业技术岗位按比例晋级，提升人岗适配度。

四、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学院对省财政厅反馈的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高度重视，认真制定工作方案并逐一对应问题组织整改，形成工作报告。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部门基本完成年度绩效目标，佐证材料提供针对性较好，但个别指标完成率超150%”问题的整改情况

2025年，针对履职效能方面的个别指标完成率超150%，与计划值差异较大的问题，学院主要从两方面改进：一是校准指标计划值。严肃指标的测算口径和渠道，在指标三年历史平均值的基础上，充分结合学院工作实际，持续优化指标计划值，防止指标设置过低。二是强化预算执行控制，进一步提升项目执行过程的管理。三是根据“十五五”发展规划和学院现行运行情况，重

新梳理绩效指标体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的预算指标仅“年培训人数(人)”及“社会行业服务项目次数(次)”两项指标超 150%，主要原因为政策波动，上级要求变动调整较大导致。

(二) 关于“资产配置合规性方面，提供的佐证材料未说明电脑配置具体数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是在资产配置情况报告中，详细阐述学院的电脑设备配备情况。二是提供对应的电脑等设备的明细台账，以及取样若干部门的资产清查表用于佐证。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026 年 4 月 24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完成 (%)	指标完成情况、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 本栏佐证材料供, 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管理效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90%	共3项, 其中达标完成2项, 1项仅完成69%。依据评分标准, 各指标具	反映年度预算编制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完成情况(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 完成率高于150%的属于目标值差距过大)	部门在此过程中, 逐个分析指标完成情况, 对于未完成的指标, 以及完成率低与目标值差距显著过大的指标, 需深入剖析导致未达成或完成率低的主要原因, 此外, 部门还需明确指标完成情况所涉及的相关资料, 以及指标完成成值的取数口径, 确保整个分析过程的数据来源清晰、依据充分。	部门自评项, 部门自行统计, 并提供佐证材料。	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见附件)报告等。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继续保持, 并努力优化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体系	反映部门对新增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明确新增预算入库项目数量, 新增预算入库项目指新增预算申报项目。上级部门下发的预算二级项目都进行了项目绩效申报并设立了绩效目标。	部门自评项, 部门自行统计, 提供佐证材料。	1.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2. 专家评审意见。	
管理效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00%	学院2025年度没有新增项目。上级部门下发的预算二级项目都进行了项目绩效申报并设立了绩效目标。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及有专项审计办法的规定, 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进行自评: 1. 是否明确指出了问题和处理意见的, 并限期整改; 2. 有无属于因主责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情形; 3. 有无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 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情形。	1. 是否明确指出了问题和处理意见的, 并限期整改; 2. 有无属于因主责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情形; 3. 有无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 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情形。	部门自评项, 部门自行统计, 提供佐证材料。	1. 审计监督等部门的审计、检查结果; 2. 整改报告、整改情况说明; 3. 单位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的。	
				依据相关要求及时合规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情况	1. 绩效信息公开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	部门自评项, 部门自行统计, 提供佐证材料。	提供绩效目标、绩效自评结果公开的截图, 或提供网址。	
管理效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00%	根据上级部门的相关政策, 制定了本单位的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并投要求执行。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级单位绩效管理、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的明确绩效要求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出台制度, 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级单位的绩效管理分工要求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3.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项规定, 也可以是综合制度, 内容应涵盖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部门自评项, 部门自行统计, 提供佐证材料。	1. 部门(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方面独立制定的管理办法; 2. 按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在部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增加与绩效管理有关内容的, 提供该制度或办法。	
				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	1. 部门(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方面独立制定的管理办法; 2. 按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在部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增加与绩效管理有关内容的, 提供该制度或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完成 (%)	指标完成情况、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数据来源	佐证材料 (说明: 本栏佐证材料, 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资产配置合规性	100%	按要求配置, 配置自查没有超标, 资产处置符合管理流程。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自评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符合相关标准。	部门自评, 部门自行统计, 提供佐证材料。	1.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及报告(本级); 2. 资产处置的相关资料。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00%	及时足额将应缴财政资金上缴国库和财政专户。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费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	部门自评, 部门自行统计, 提供佐证材料。	1. 决算报表——“财政附04表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2. 与资产处置收益、租金收缴相关的会计核算明细账页或记账凭证。	
	资产管理	资产盘点情况	100%	2025年已开展了学院资产盘点并出具盘点报告, 资产使用管理有效率。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 并完成结果处理。	部门自评, 部门自行统计, 提供佐证材料。	1. 自评年度的资产盘点通知、盘点报告; 2. 盘点结果处理情况相关材料。	
		资产管理合规性	100%	制定了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 2025年度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等工作均未涉及该指标, 并无相关整改要求。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 2.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部门自评, 部门自行统计, 提供佐证材料。	1. 本单位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2. 提供巡视、审计、监督检查结果。	如发现提供, 如抽查发现不按实际提供的部门, 该二级指标不得分。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自评指标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写(如指标有调整请备注说明)	年度目标申报值	年度实现值	指标完成率	未能达成绩效目标或完成率低在150%以上的具体原因	佐证材料名称	备注	
履职效能-整体效能-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写(如指标有调整请备注说明) 数量指标1: 警察专业学生入警人数(人) 数量指标2: 培养学生数(人) 数量指标3: 专业(含方向)数(个) 数量指标4: 合作办学点数(个) 数量指标5: 年培训人数(人) 数量指标6: 核心期刊发表数(篇) 数量指标7: 社会行业服务项目次数(次) 数量指标8: 承担省(部)级以上课题数(项) 数量指标9: 司法部特勤助理技能及监狱管理培训人数(人) 数量指标10: 协同安保服务次数(次) 数量指标11: 学生培养完成率 数量指标12: 省、厅级以上教学类荣誉或奖项(项) 数量指标13: 论文成果数(篇) 数量指标14: 现代学徒制合作教学试点	65	34	52.31%	已取消提前批招生, 省委组织部每年给的招录名额大幅减少, 大致为司法行政警察类专业毕业生的10%。	1.1.1.1 2025年度司法行政警察类专业毕业生入警情况表 1.1.1.2 2025年度毕业生入警公示名单(3份) 1.1.1.3 新疆监狱录用7人调档函(4份)	新疆监狱管理原因是内部招录, 所以7名被新疆监狱用公示名单, 仅有调档函。	
		4800	5040	105.00%		1.1.1.4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截止2025年底在(籍)生人数统计表 1.1.1.5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底于学期内在校生数据明细表		
		17	17	100.00%			1.1.1.6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于教育部高等职业教育专业各条线图	
		8	11	137.50%			1.1.1.7 2025年合作办学协议(11份)	
		2500	3936	157.44%	今春办培训班56期, 达到历年之最, 其中举办司法研修班、广州监狱轮训轮训等学员数较大的班次。	1.1.1.8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非学历培训明细表 1.1.1.9 2025年培训工作方案(取祥4份)		
		6	8	133.33%			1.1.1.10 2025年学院论文及其他科研成果统计表 1.1.1.11 2025年核心论文发表(取祥3份)	
		5	10	200.00%	除春运安保、长途社会志愿服务一次外, 其他是上级单位指定必须完成的任务。		1.1.1.12 2025年度学生社会服务项目统计表 1.1.1.13 2025年学院社会行业服务相关协议(13份)	
		18	20	111.11%			1.1.1.14 2025年学院科研课题管理台账 1.1.1.15 2025年课题立项(取祥3份)	
		150	160	106.67%			1.1.1.16 新疆建设兵团监狱职业技能培训承办方案 1.1.1.17 新疆建设兵团监狱职业技能培训结业证书(抽祥1份) 1.1.1.18 新疆监狱系统警务学习培训承办方案 1.1.1.19 新疆监狱系统警务学习培训结业证书(抽祥1份)	由于项目自止, 该指标调整为对新疆司法警官的培训, 用于论证对行业的推进和支持, 对应目标值下年度也重新核测。
		5	6	120.00%			1.1.1.20 2025年度协同安保服务项目统计表	
		≥95%	99.01%	104.22%			1.1.1.2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毕业学生教育厅学籍网截图 1.1.1.22 2025年学籍学生明细表	毕业生人数1903, 结业生总人数1922, 结业生人数19。
		40	46	115.00%			1.1.1.23 2025年学院省、厅级以上教学类荣誉或奖项明细表 1.1.1.24 2025年教学类荣誉或奖项材料(3份)	
		100	74	74.00%	2025年论文发表明显收紧, 未能完成对应指标。		1.1.1.10 2025年学院论文及其他科研成果统计表	
		实现	实现	100.00%			1.1.1.25 校企合作协议(司法监狱技术-正孕)(取祥1份)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坚持政治建校,立德树人铸魂育警	一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二是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安排专家讲座、组织党员干部开展学习教育培训等。三是做好宣传工作,加强政治安全和意识形态管控。四是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院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落实基层党组织建设强基工程行动计划和高校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深入开展“支部一品牌,一部门一特色”创建,定期召开支部书记例会,打牢学院基层党建基础。五是落实管党治党责任,一体推进“三不腐”,把全面从严治党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办学治校重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	600,000.00		
	坚持内涵发展,深化改革提质培优	一是突出重点,积极推进4个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二是加强工作统筹,大力推动“创新强校工程”建设。三是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实施三全育人,五育并举,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四是加强职业教育质量工程建设和课程、教材、实训基地建设等。五是积极组织师生参加技能比赛和教师参加教学比赛等。六是通过调研、论文、座谈会等方式推动科研工作,确保年度论文成果数量大于100篇、提供社会行业服务项目次数5次以上。	6,000,000.00		
	做好校园安全稳定工作,进一步推动更高水平省级“平安校园”建设	一是加强校园安全管理中心建设,增设升级两校区视频监控和相关安全设施设备,统筹保障两校区安全;二是完善校园安防指挥体系建设,配备配强工作人员;三是完善安防管理相关制度,加强各类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治,深入开展应急演练和安全防范疏散演练达标创建工作,提升学院“三防”建设水平。	1,000,000.00		
	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推动“法治校园”建设	一是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教育,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教育,将有关内容纳入相关课程,做好理论阐释。二是加强依法治理工作,强化制度执行。三是做好学院法治工作测评和申报全省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工作。	100,000.00		
	改善学院办学条件,进一步推动“美丽校园”建设	抓好校园基础设施改造和零星维修(如对龙洞和石井校区学生宿舍修缮等)。	5,000,000.00		
	做好继续教育培训和社会服务,进一步提升办学影响力	一是做强继续教育培训,努力改善培训条件,提升培训效益,强化继续教育培训的社会服务职能,培训人员4000人次以上。二是加强社会支援安保服务、普法宣传教育、乡村振兴等工作。三是组织开展年度春运安保,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和法律援助工作,确保参与师生不少于1500人。四是积极做好连州市丰阳镇驻镇帮镇扶村的乡村振兴、“双百行动”以及学院对口帮扶仁化县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纵向帮扶支持汕尾市城区高质量发展工作。五是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做好相关宣传推广,实施“经典润乡土计划”,扎实推进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行动。	900,000.00		
其他工作任务(选填)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元)		
	加强干部教师队伍建设	一是高层次人才引进,配齐培强干部教师队伍;二是推进中层干部选拔、重要岗位轮岗、内部岗位交流使用工作。三是完善落实教师全员培训计划和对应工作部署。	1,000,000.00		
	加强学生警务化管理、开展国防教育和校园文化建设	一是加强学生警务化管理,落实好管理制度。定期召开学生管理工作会议,加强学生管理的分析、研判和通报工作。二是组织开展春季全院学生大练兵活动,做好年度警务化管理大队的评比。强化团学干部教育、管理和培养。三是做好年度征兵工作,加强学生军训和国防教育,开展少年警训夏令营活动。四是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大力推动传统文化进校园,组织开展精品校园文化活动。	50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2025年学院总体目标为:开展大专学历教育,办学摸索,深化教育改革,推动专业建设发展,提升教学质量,保质保量提供社会职业人才;开展继续教育及培训,提升社会司法技能水平;开展司法类课题科学研究工作,产教融合,提供行业和社会服务。主要为:一是开展大专学历教育,深化教育改革,推动专业建设发展,提升教学质量,提供社会职业人才,实现培养学生人数4800人、毕业生就业率90%以上、专业(含方向)数量17个。二是推进合作办学点建设,开展校际间交流,增强区域对接,拓宽学校对外办学交流的合作渠道,争取维持合作办学点数量8个以上。三是实现培训规模逐步扩大,培训能力不断提升,为社会提供更优质的司法警务培训服务,保障年培训人数达2500人以上。四是科研能力不断提升,社会服务有序推进,稳步扩大社会影响力,确保年度论文成果数量大于100篇、提供社会行业服务项目次数5次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类型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培训人数(人)	2500人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养学生数(人)	4800人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含方向)数量提升(个)	17个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论文成果数量(篇)	100篇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毕业生就业率(%)	≥90%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作办学点数量(个)	8个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行业服务项目次数(次)	5次	第一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类型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均日常教学经费	≥900元/生	非核心绩效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厅级以上教学类荣誉获奖(项)	40项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警察专业学生入警人数(人)	65人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沟通班合作办学培养学生数(人)	130人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承担省(部)级以上课题数(篇)	18篇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学生培养完成率(%)	≥95%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司法部新疆特警防爆技能培训人数(人)	150人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现代学徒制合作教学试点(个)	实现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协同安保服务次数(次/年)	5次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实习实践人次(次)	3750人次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核心期刊发表数(篇)	6篇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沟通班学生毕业率(%)	≥30%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双师型”专业课专任教师占比(%)	≥79.5%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学生专业实训率(%)	≥40%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毕业生就业相关度(%)	≥75%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培训考核毕业率(%)	≥99%	第二层级核心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横向技术服务项目到款额	≥50万元	非核心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		对提升社会司法技能水平的推进	进一步提升	非核心绩效指标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75%	非核心绩效指标	

2026年（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佐证材料递交清单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及文号	备注
一、履职效能	(一) 整体效能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1.1.1	2025届司法行政警察类专业毕业生入警情况表	
			1.1.1.2	2025年度毕业生入警公示名单（3份）	
			1.1.1.3	新疆监狱局录用7人调档函（4份）	
			1.1.1.4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截止2025年底在校（籍）生人数统计表	
			1.1.1.5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底于学籍网在校生数据明细表	
			1.1.1.6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于教育部高等职业教育专业备案截图	
			1.1.1.7	2025年合作办学协议（11份）	
			1.1.1.8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非学历培训明细表	
			1.1.1.9	2025年培训工作方案（取样4份）	
			1.1.1.10	2025年学院论文及其他科研成果统计表	
			1.1.1.11	2025年核心论文发表（取样3份）	
			1.1.1.12	2025年度学生社会服务项目统计表	
			1.1.1.13	2025年学院社会行业服务相关协议（13份）	
			1.1.1.14	2025年学院科研课题管理台账	
			1.1.1.15	2025年课题科研立项（抽样3份）	
			1.1.1.16	新疆建设兵团监狱技能培训班承办方案	
			1.1.1.17	新疆建设兵团监狱技能培训班毕业证书（抽样1份）	
			1.1.1.18	新疆监狱系统党性党务学习培训班承办方案	
			1.1.1.19	新疆监狱系统党性党务学习培训班毕业证书（抽样1份）	
			1.1.1.20	2025年度协同安保服务项目统计表	
			1.1.1.2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毕业申教育厅学籍网截图	
			1.1.1.22	2025届结业学生明细表	
			1.1.1.23	2025年学院省、厅级以上教学类荣誉获奖明细表	
			1.1.1.24	2025年教学荣誉获奖材料（3份）	
			1.1.1.25	校企合作协议（司法鉴定技术-正孚）（取样1份）	
			1.1.1.26	2025年学生实习实践统计表	
			1.1.1.27	广州公安处2025年春运聘用学警协议书	
			1.1.1.28	2025年警察系实习材料	
			1.1.1.29	十五运会安保工作相关材料	
			1.1.1.30	2024级消防工程专业学生花名册	
			1.1.1.31	2025级消防工程专业学生花名册	
			1.1.1.3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届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1.1.1.33	2025年申请毕业学生情况相关表	
			1.1.1.34	2025年非学历培训毕业证书（抽样4份）	
			1.1.1.35	专业课专任教师-双师型教师一览表	
			1.1.1.36	2025年“创新强校工程”系统专业课专任教师关于双师型教师填报数据	
			1.1.1.37	双师型教师行业能力资格证书（取样3份）	
			1.1.1.38	2025年毕业生实习情况统计表	
			1.1.1.39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2026学年实习工作方案	
			1.1.1.40	2025年教育数据平台支出填报底稿（2024年度）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1.2.1
			1.1.2.2	2025年科研课题立项到账材料（取样）	
			1.1.2.3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V2	
			1.1.2.4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5年度）	
	(一) 预算编制	1.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1.1.1	2025年部门整体及项目绩效申报表（取样3份）	
	(二) 预算执行	1. 财务管理合规性	2.2.1.1	财务各类资金管理制	
	(三) 信息公开	1.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3.1.1	2025年（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公开材料	
	(四) 绩效管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2.4.1.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粤司警院【2022】177号）	
2.4.1.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预算绩效管理流程图		
2.4.1.3			2025年预算执行支出情况表（取样三份）		
2.4.1.4			2025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取样）		
			2.5.1.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度资产报表单户及汇总表	

二、管理效率	(五)资产管理	1、资产配置合规性	2.5.1.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度资产报表分析报告		
			2.5.1.3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关于资产配置的情况报告		
			2.5.1.4	截止20251231学院电脑、计算机、一体机明细表		
			2.5.1.5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科研处资产明细		
			2.5.1.6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应急管理系统资产明细		
			2.5.1.7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固定资产报废申报表扫描件(取样)		
			2.5.2.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预算支出相关信息表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2.5.2.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年事业收入明细表		
			2.5.2.3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5上缴国库佐证材料		
			2.5.3.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固定资产清查工作实施方案		
		3、资产盘点情况	2.5.3.2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固定资产清查清算的通知		
			2.5.3.3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固定资产盘点分析报告		
			2.5.3.4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基建财务处资产明细		
			2.5.3.5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固定资产盘点总结		
			2.5.4.1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		
		4、资产管理合规性				